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年度审计报告

2019 年度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二、附表：

1、2019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

2、2019 年度业务活动表

3、2019 年度现金流量表

三、财务报表附注

四、专项信息审核报告

五、2019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对账单复印件

六、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七、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委托单位：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审计单位：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防伪编号:20200305C19003669

报告文号: 鼎立会【2020】C19-023号

委托单位: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被审验单位名称: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事务所名称: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报告类型: 会计报表审计

签名注册会计师: 郑恋, 张爽



扫一扫查询真伪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审计报告

事务所名称: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事务所电话:400-139-4131

事务所网址:<http://www.tax861.com.cn>



关注东审财税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13 号银网中心 B 座 19 层/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9 号正仁大厦 12 层/北京市丰台区汉威国际广场二区 4 号楼 6M 层/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中国红街 3 号楼 4 层

审计报告

鼎立会【2020】C11-023 号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基金会 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的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基金会，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基金会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基金会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贵基金会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基金会的财务报告过程（如果治理层全部参与管理，此段可以删除）。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

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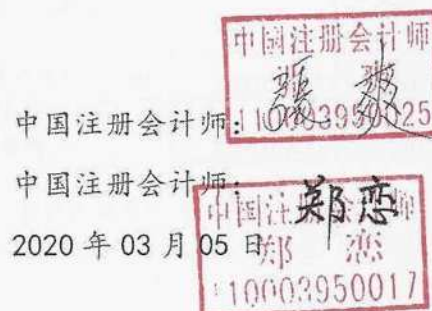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基金会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基金会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贵基金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000,000.00	1,585,165.15	短期借款	23		
短期投资	2		-	应付款项	24		3,340.00
应收款项	3			应付工资	25		
预付账款	4		422,100.00	应交税金	26		
存货	5		-	预收账款	27		
待摊费用	6			预提费用	28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债权投资	7		-	预计负债	29		
其他流动资产	8		-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负债	30		
流动资产合计	9	2,000,000.00	2,007,265.15	其他流动负 债	31		
长期投资：				流动负债合计	32		3,340.00
长期股权投资	1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11			长期借款	33		
长期投资合计	12			长期应付款	34		
固定投资：				其他长期负 债	35		
固定资产原价	13			长期负债合计	36		
减：累计折旧	1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15			受托代理负 债	37		
在建工程	16			负债合计	38		
文物文化资产	17						
固定资产清理	18			净资产：			
固定资产合计	19			非限定性净 资产	39	2,000,000.00	2,003,925.15
无形资产：				开办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无形资产	20			历年结余			3,925.15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 产	40		
受托代理资产	21			净资产合计	41	2,000,000.00	2,003,925.15
资产总计	22	2,000,000.00	2,007,265.15	负债和净资产 总计	42	2,000,000.00	2,007,265.1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业务活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 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上年累计数			本年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	-	-	-	-	-
其中：捐赠收入	1					212,775.00	212,775.00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263,066.99		263,066.99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13,618.21		13,618.21
收入合计	11				276,685.20	212,775.00	489,460.20
二、费用							
(-) 业务活动成本	12						
其中：①捐赠项目成本	13					178,197.00	178,197.00
②提供服务成本	14				223,812.00		223,812.00
③销售商品成本	15						
④会员服务成本	16						
(-) 管理费用	21				83,090.00		83,090.00
(三) 筹资费用	24						
(四) 其他费用	28				436.05		436.05
费用合计	35				307,338.05	178,197.00	485,535.05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34,578.00	-34,578.00	0.0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30,652.85	34,578.00	3,925.1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212,775.00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0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270,959.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0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0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5,726.20
现金流入小计	13	489,460.2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22,600.00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0.00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879,409.00
支付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286.05
现金流出小计	23	904,295.05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14,834.8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0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0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0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00
现金流出小计	43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00
现金流入小计	50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0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00
现金流出小计	58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414,834.85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年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 金额单位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基本情况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以下简称本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53110000MJ0179433W;法定代表人为巩志鹏;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4号楼2层203内58室;业务主管单位:无;业务范围:资助贫困心脑血管疾病病患就医;资助心脑血管疾病医学科学知识普及的公益项目;资助心脑血管疾病医学方面的学术交流及学术研究。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单位管理层对单位持续经营能力评估后,认为本单位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本单位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声明

本单位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单位的财务状况、业务活动情况和现金流量。

四、财务报表主要事项说明

(一)重要会计政策及变更情况的说明;

(二)主要负责人和员工的数量、变动情况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三)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披露(年初和年末均未涉及的科目可删除)

1、货币资金

项 目	币 种	年初数	年末数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000,000.00	1,585,165.15
合 计	--	2,000,000.00	1,585,165.15

2、短期投资

无

3、应收账款

无

4、预付账款

(1) 预付账款账龄:

账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年以内	0.00	422,100.00
合计	0.00	422,100.00

(2) 预付账款主要单位/个人:

单位/个人名称	年初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是否为关联方
赛维思(天津)会展有限公司	0.00	257,000.00	2019年	活动支出	否
天津祖恩科技有限公司	0.00	165,000.00	2019年	活动支出	否
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	0.00	100.00	2019年	活动支出	否
合计	-	422,100.00	-	-	-

5、存货

无

6、待摊费用

无

7、其他流动资产

无

8、长期股权投资

无

9、长期债权投资

无

10、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无

11、在建工程

无

12、文物文化资产

无

13、无形资产

无

14、受托代理资产

无

15、 短期借款

无

1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账龄

账 龄	年初数	年末数
1 年以内	0.00	3,340.00
合 计	0.00	3,340.00

(2) 应付账款主要单位:

单位/个人名称	年末数	发生时间	款项性质
刘健峰	3,340.00	2019 年	差旅费
合 计	3,340.00	—	—

17、 预收账款

无

18、 应付工资

无

19、 应交税金

无

20、 预提费用

无

21、 预计负债

无

22、 其他流动负债

无

23、 长期借款

无

24、 长期应付款

无

25、 其他长期负债

无

26、 受托代理负债

无

27、 净资产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限定性净资产	0.00	0.00	0.00	0.00
非限定性净资产	2,000,000.00	3,925.15	0.00	2,003,925.15
合 计	2,000,000.00	3,925.15	0.00	2,003,925.15

28、 收入：

(1) 会费收入：

无

(2) 提供服务收入：

捐赠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供会议服务收入	263,066.99	0.00
合 计	263,066.99	0.00

(3) 政府补助收入：

无

(4) 捐赠收入：

捐赠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非限定性捐赠收入	0.00	0.00
限定性捐赠收入	212,775.00	0.00
合 计	212,775.00	0.00

(5) 投资收益：

无

(6) 商品销售收入

无

(7) 其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收入	5,726.20	0.00
减免税收入	7,892.01	0.00

合计	13,618.21	0.00
----	-----------	------

29、 费用：**(1) 业务活动成本：**

项目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光明健康公益行	22,600.00	0.00
糖尿病并发症治疗研究	155,597.00	0.00
提供服务成本	223,812.00	0.00
合计	402,009.00	0.00

(2)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行政人员管理费用	0.00	0.00
行政人员管理事务物品耗 费和服务开支	83,090.00	0.00
行政人员管理事务所耗用 资产折旧及运行维护费用	0.00	0.00
合计	83,090.00	0.00

注：大额资金应进行详细披露。

(3) 筹资费用

无

(4) 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436.05	0.00
合计	436.05	0.00

(四) 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无

(五) 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包括受托代理资产和负债的构成、计价基础和依据、用途等；

无

(六) 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无

(七) 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受赠资产和其他资产

无

(八) 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

无

(九) 接受劳务捐赠情况

无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无

(十一)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财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20年03月05日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年度财务相关情况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以下简称贵基金会）财务报表，包括2019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9年度的业务活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0年03月05日出具了鼎立会【2020】C19-023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根据《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400号）及相关规定的要求，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应向管理登记机关报送年度工作报告，年度工作报告包括：财务会计报告、注册会计师审计报告、开展募捐、接受捐赠、提供资助等活动的情况以及人员和机构的变动情况等。编制年度工作报告是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编制和列报与年度工作报告有关的内部控制、采用适当的编制基础并使其公允反映。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对贵基金会年度财务报表实施审计的基础上，对贵基金会编制的2019年度财务报表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进行审核，对其是否遵循了《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执业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执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贵基金会是否按照相关规定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表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以及所载财务专项信息与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审核工作涉及实施审核程序，以获取相关的审核证据，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核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2019年度财务报表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

1、慈善活动支出及管理费用情况

（1）慈善活动支出、管理费用的比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末净资产	2,000,000.00
本年度总支出	485,535.05
本年度用于慈善活动的支出	178,197.00
管理费用	83,090.00
其他支出	224,248.05
本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 (%) (占前三年年末资产平均数的比例)	8.91%
本年度管理费用占总支出的比例 (%)	17.11%

(2) 慈善组织中不具有公开募捐资格的基金会,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和年度管理费用按照以下标准执行:

A. 上年末净资产高于 60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6%; 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12%;

B. 上年末净资产低于 6000 万元高于 8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6%; 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13%;

C. 上年末净资产低于 800 万元高于 400 万元(含本数)人民币的,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7%; 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15%;

D. 上年末净资产低于 400 万元人民币, 年度慈善活动支出不得低于上年末净资产的 8%; 年度管理费用不得高于当年总支出的 20%。

(3) 慈善活动支出是指慈善组织基于慈善宗旨, 在章程规定的业务范围内开展慈善活动, 向受益人捐赠财产或提供无偿服务时发生的下列费用:

A.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给受益人的款物;

B.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生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以及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关费用;

C. 为管理慈善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审计、评估等费用。

(4) 慈善组织的管理费用是指慈善组织按《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规

定，为保证本组织正常运转所发生的下列费用：

A. 理事会等决策机构的工作经费；

B. 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社会保障费；

C. 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折旧费、修理费、租赁费、无形资产摊销费、资产盘亏损失、资产减值损失、因预计负债所产生的损失、聘请中介机构费等。

(5) 计算年度慈善活动支出比例时，可以用前三年年末净资产平均数代替上年末净资产。

(6) 慈善组织的年度管理费用低于 20 万元人民币的，不受年度管理费用的比例限制。

2. 大额捐赠收入情况

2019 年度本基金会捐赠收入总额 212,775.00 元，其中占捐赠收入总额 5% 以上或者 500 万以上的大额捐赠单位或个人的大额捐赠收入列宗如下：

捐赠人	本年捐赠收入（人民币万元）		用途
	现金	非现金	
北京华康策询企业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2,600.00	-	关爱留守老人
北京泰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90,175.00	-	糖尿病并发症治疗研究
合计	212,775.00	-	-

3、重大公益慈善项目收支明细表

项目名称	收入	直接或委托其他组织资助受益人的款物	为提供慈善服务和实施慈善项目发的人员报酬、志愿者补贴和保险	使用房屋设备、物资发生的相 关费用	为管理慈善项目发生的差旅、物流、交通、会议、培训、 审计、评估费用	其他费用	总计
光明健康公益行	22,600.00	22,600.00	0.00	0.00	0.00	0.00	22,600.00
糖尿病并发症治疗研究	190,175.00	0.00	0.00	0.00	155,597.00	0.00	155,597.00
合计	212,775.00	22,600.00	0.00	0.00	155,597.00	0.00	178,197.00

4、重大公益慈善项目大额支付对象

项目	大额支付对象	支付金额	占年度 公益支 出%	用途
光明健康公益行	永和县坡头乡骆驼村民委员会	20,000.00	11.22%	捐赠 支出
糖尿病并发症治 疗研究	北京百川彬海医疗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597.00	87.32%	服务费
合计	—	175,597.00	98.54%	—

5、委托理财

无

6、投资收益

无

7、关联方关系及关联方交易

关联方	与基金会关 系	向关联方资助产品和 提供劳务		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 购买服务	
		本年发生 额	余额	本年发生 额	余额
巩志鹏	发起人	—	—	—	—
北京泰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捐赠人	—	—	—	—

四、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涉及的上述财项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循了《慈善法》、《基金会管理条例》的规定，未发现与经我们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五、报告使用范围说明

为了更好地理解相关信息，上述 2019 年度财务报表中涉及的财务专项信息应

当与已审计财务报表及其审计报告一并阅读。本报告仅供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向登记管理机关报送《2019 年度工作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东审鼎盛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0 年 03 月 05 日





账单

A/C. Statement



科目: 21102
 Subject
 户名: 北京卫联心脑血管疾病防治基金会
 Name
 账号: 8110701012601523965
 A/CNo.

币种: 人民币
 Currency

页数: 10
 Page

交易日期	核心流水号	凭证种类	凭证号码	摘要信息	对方户名	借方金额	贷方金额	余额
TranDate	C. T. No	CertificateType	CredenceNo	Particulars	Counteparty	Debit	Credit	Balance
20191221	BAT00028390024		0	批量结息入账			616.62	885165.15
20191227	J0000008229488		0	二代支付	天津祖恩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1185165.15
20191227	J0000008329447		0	二代支付	赛维思(天津)会展有限公司		400000.00	1585165.15

注册会计部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退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特立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association 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Date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特立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association 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Date

注册会计部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退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特立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association 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Date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特立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association or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Date

证书编号: 11003950025
姓名: 张震

2016
2017

CPA 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证书编号: 11003950025
姓名: 张震

2015 年 08 月 14 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ion of CPAs in Beijing

复印无效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震
Full name 张 震


19821031197201190324
Date of Birth 1982年10月31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北京注册会计师事务所

110108208010117427
Identity card No. 11010820801011742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Prof. name: 姓名
Sex: 性别
Date of birth: 出生日期
Working unit: 工作单位
Identity card No.: 身份证号码

1988-07-04
36042619880704202X
北京东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10108025714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有效期满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郑强
身份证号: 110003950017



证书编号: 110003950017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7月16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转入
I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出单位盖章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转入单位盖章
CPA's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NO. 019630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主任会计师: 崔军胜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B座16层1606室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00491

注册资本(出资额): 11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2006]2908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6-12-22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 五月 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79755224X0

名称 北京东审鼎立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13号B座16层1606室
 法定代表人 崔军胜
 注册资本 11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2月27日
 营业期限 2006年12月27日至 2056年12月26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的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复印无效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 12 月 06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